

#### （四）保证责任

##### 1. 保证责任的范围

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保证合同另有约定的，**按照约定**。当事人对保证担保的范围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保证人应当对全部债务承担责任。

##### 2. 主债权债务变化对保证的影响

###### （1）债权转让

债权人转让全部或者部分债权，**未通知保证人的，该转让对保证人不发生效力**。

保证人与债权人约定禁止债权转让，债权人未经保证人书面同意转让债权的，保证人对受让人不再承担保证责任。

###### （2）债务转让

**债权人未经保证人书面同意**，允许债务人转让全部或部分债务，保证人对未经其同意转让的债务，不再承担保证责任。但是，债权人和保证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 （3）第三人加入债务

在保证期间内，**第三人加入债务的，保证人的保证责任不受影响**。

###### （4）债务变更

债权人和债务人未经保证人书面同意，协商变更主债权债务合同内容：

①**减轻债务的，保证人仍对变更后的债务承担保证责任；**

②**加重债务的，保证人对加重的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

###### （5）主合同履行期限变更

债权人和债务人变更主债权债务合同的履行期限，**未经保证人书面同意的，保证期间不受影响**。

##### 3. 共同保证的责任承担

数个保证人担保同一债权的保证为共同保证。

共同保证分为按份共同保证和连带共同保证。

###### （1）按份共同保证

各保证人与债权人明确约定了保证份额的，保证人按照保证合同约定的保证份额，承担保证责任。

###### （2）连带共同保证

保证人没有与债权人约定保证份额的，债权人可以请求任何一个保证人在其保证范围内承担保证责任。

##### 4. 保证与物保并存的责任承担

既有物的担保又有人的担保的，债务人不履行到期债务或者发生当事人约定的实现担保物权的

情形：

(1) 债权人应当按照约定实现债权；

(2) 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

①债务人自己提供物的担保的，债权人应当先就该物的担保实现债权；

②第三人提供物的担保的，债权人可以就物的担保实现债权，也可以请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其中一人承担担保责任后，可以向债务人追偿。

(五) 保证人的追偿权与抗辩

### 1. 保证人的追偿权

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后，除当事人另有约定外，有权在其承担保证责任的范围内向债务人追偿，享有债权人对债务人的权利，但是不得损害债权人的利益。

### 2. 保证人的抗辩

(1) 保证人可以主张债务人对债权人的抗辩。债务人放弃抗辩的，保证人仍有权向债权人主张抗辩。

(2) 债务人对债权人享有抵销权或者撤销权的，保证人可以在相应范围内拒绝承担保证责任。

**【例题·单选题】**甲向乙借款200万元，期限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止，丙为保证人。2019年6月5日，甲向乙追加借款100万元，双方约定全部借款于2020年12月31日清偿。丙对甲向乙追加借款与首期借款期限延长之事不知情。根据合同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关于丙的保证责任的表述中，正确的是（ ）

A. 保证责任范围是200万元，保证期间从2020年12月31日开始计算

B. 保证责任范围是300万元，保证期间从2020年12月31日开始计算

C. 保证责任范围是200万元，保证期间从2019年12月31日开始计算

D. 保证责任范围是300万元，保证期间从2019年12月31日开始计算

**答案：C**

**解析：**根据规定，未经保证人同意的主合同变更，如果加重债务人的债务的，保证人对加重的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债权人和债务人变更主债权债务合同的履行期限，未经保证人书面同意的，保证期间不受影响。所以保证责任仍为变更前的200万元，保证期间仍为原约定的自2019年12月31日开始计算。因此，选项C正确

## **【考点3】定金★★★**

### 1. 定金的概念与性质

(1) 定金是当事人约定一方向对方给付一定数量的金钱作为债权的担保方式。债务人履行债务后，定金应当抵作价款或者收回。

(2) **定金合同是实践合同：定金合同从实际交付定金之日起生效。**

实际交付的定金数额多于或者少于约定数额，视为变更定金合同。

## 2. 定金的数额

定金的数额由当事人约定，但**不得超过主合同标的额的20%。超过部分不产生定金的效力。**

## 3. 定金的效力。

给付定金一方不履行约定的债务，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无权请求返还定金**；收受定金的一方不履行约定的债务，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应当双倍返还定金**。

**【示例】**合同金额40万元，买方向卖方支付定金10万元；后卖方违约，买方要求卖方返还20万，能否得到支持？

**答案：**不能完全得到支持。定金的数额由当事人约定，但不得超过主合同标的额的20%。超过部分不产生定金的效力。所以定金数额为8万元。所以只能双倍返还定金即16万，另外返还超出定金部分的2万元，共18万。

## 4. 定金与违约金的关系

**在同一合同中，当事人既约定违约金又约定定金的，在一方违约时，当事人只能选择适用违约金条款或者定金条款，不能要求同时适用。**

5. **因不可抗力、意外事件致使主合同不能履行的，不适用定金罚则。**因合同关系以外第三人的过错，致使主合同不能履行的，适用定金罚则。受定金处罚的一方当事人，可以依法向第三人追偿。

6. 双方当事人均具有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违约行为，其中一方请求适用定金罚则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当事人一方仅有轻微违约，对方具有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违约行为，轻微违约方可以主张适用定金罚则。

当事人一方已经部分履行合同，对方接受并主张按照未履行部分所占比例适用定金罚则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

**【例题·单选题】**根据合同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关于定金的表述中，正确的是（ ）

- A. 收受定金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3倍返还定金
- B. 因合同关系以外第三人的过错，致使主合同不能履行的，不适用定金罚则
- C. 定金数额不得超过主合同标的额的 20%
- D. 既约定定金又约定违约金的，一方违约时，当事人有权要求同时适用

**答案：C**

**解析：**① 选项A错误，根据规定，给付定金一方不履行约定的债务的，无权请求返还定金；收受定金的一方不履行约定的债务的，应当双倍返还定金；② 选项B错误，根据规定，因不可抗力、意外事件致使主合同不能履行的，不适用定金罚则；因合同关系以外第三人的过错，致使

主合同不能履行的，适用定金罚则；③ 选项C正确，根据规定，当事人约定的定金数额不得超过主合同标的额的20%；超过20%的，超过部分无效；④ 选项D错误，如果在同一合同中，当事人既约定违约金，又约定定金的，在一方违约时，当事人只能选择适用违约金条款或者定金条款，不能同时要求适用两个条款。